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减持计划公告日，公司董事会秘书俞国燕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60,000 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 0.0242%。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俞国燕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 15,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60%。俞国燕女士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进行减持，则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则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本次减持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俞国燕女士的《股东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俞国燕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0,000	0.0242%	其他方式取得：60,000 股

注：上述其他方式取得股票系公司实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俞国燕女士过去 12 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	计划减持数	计划减持比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	减持合理	拟减持股	拟减持

称	量（股）	例		持期间	价格区间	份来源	原因
俞国燕	不超过： 15000股	不超过： 0.0060%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15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 不超过：15000股	2021/1/20 ~ 2021/7/19	按市场价 格	股权激励 授予	个人资 金需求

1.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有公司定期报告、重大事项的窗口期，在窗口期内俞国燕不进行减持操作。

2.俞国燕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进行减持，则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则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

3. 俞国燕本次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15,000 股，其具体分别通过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减持的数量尚不能明确。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俞国燕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股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在实施本次减持

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减持主体严格按照相关减持规定实施减持计划，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8日